

正本

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 函

機關地址：42743 台中市潭子區豐興路一段88號

承辦人：陳思樺

傳真：(04) 3602-0123

電話：(04) 3606-0666 分機：3014

24141 **已改為電子公文**
新北市三重區新北大道一段3號3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聯合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五年九月一日

發文文號：慈中醫文字第1151207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附件：隨文發訖

主旨：謹訂於115年09月19日(星期六)舉辦「GCP人體試驗講習班」
(線上課程)，誠摯邀請貴機構相關領域有興趣者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講習班旨在配合衛生福利部最新公告之人體試驗辦法規定，並加強對「臨床試驗」相關研究法規及執行時之認知。凡現任人體試驗委員會委員、計畫主持人及執行者、及有意願主持或執行人體試驗計畫者，有興趣瞭解及參與人體試驗計畫者，均歡迎報名參加。
- 二、課程結束後並完成測驗者，將核發「課程訓練證明」8小時，作為未來執行臨床試驗資格之認定。
- 三、檢附活動議程報名表，敬請於活動報名截止日(115年09月16日)前以電子郵件寄至RECTC@tzuchi.com.tw



正本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華梵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世新

機關收文 115/09/08



1152502188

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大同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玄奘大學、開南大學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大學、國防醫學院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東海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亞洲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大葉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佛光大學、新北市立聯合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天主教靈醫會醫療財團法人羅東聖母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人體試驗委員會、臺北榮民總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、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臺安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人體試驗審查委員會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研究倫理委員會、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、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人體試驗審議會、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人體試驗審查委員會、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耕莘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人體試驗審查委員會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附設醫院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醫學倫理及人體試驗委員會、敏盛綜合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人體試驗倫理委員會、聯新國際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天成醫療社團法人天晟醫院人體研究審查委員會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研究倫理委員會、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、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澄清綜合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臺中榮民總醫院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、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人體試驗委員會

副本：本院研究倫理委員會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科室主管決行

院長簡守信

GCP人體試驗講習班(線上課程)

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 主辦

為配合衛生福利部最新公告之人體試驗辦法規定，並加強所有醫護同仁對於「臨床試驗」相關研究法規及執行時之認知。凡現任人體試驗主持人及執行者、未來有意願主持或執行人體試驗計畫者、有興趣瞭解及參與人體試驗計畫者，均歡迎報名參加。課程結束後並完成測驗者，將核發「課程訓練證明」8小時，作為未來執行臨床試驗資格之認定。本會有權調整課程內容與進行方式，若有相關異動將公布於本會網頁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時間：115年09月19日(星期六)8:00~15:00

費用：每人酌收證書費、講義費NT\$1000，團體報名(達10人以上)報名費用每人以9折優惠(900元/人)。訓練證明於活動結束後統一寄發。完成報名者，恕不受理退費。

課程聯絡人：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研究倫理委員會 陳思樺/孫繪茹
(TEL:04-36060666轉3014/3026)

8:00~8:05	報	到
8:05~8:10	長官致詞	台中慈濟醫院
8:10~9:00	關於研究倫理計畫書撰寫	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人體研究發展辦公室(OHRD) 林志翰 副主任
9:00~9:10	中 場 休 息	
9:10~10:00	如何做好知情同意與招募廣告	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人體研究發展辦公室(OHRD) 林志翰 副主任
10:00~10:10	中 場 休 息	
10:10~11:00	人工智慧研究之受試者保護及 IRB 審查重點	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曾育裕 教授
11:00~11:10	中 場 休 息	
11:10~12:00	基因與細胞治療倫理考量與審查 重點	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曾育裕 教授
12:00~13:00	午 餐	
13:00~13:50	研究中的性別、倫理與受試者保護	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高齡健康照護系 陳書毓 助理教授
13:50~14:40	研究執行中的關鍵：變更送審與 審查實務	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高齡健康照護系 陳書毓 助理教授
14:40~15:00	綜合討論及回饋評估測驗	

課程報名表

中文姓名		聯絡電話	
服務機關		職稱	
E-mail			
收件地址			
收據	☐ 個人 ☐ 機構，抬頭：		
繳款憑證黏貼處 請將繳款憑證黏貼於此，以完成報名程序			

***注意事項：**

- 報名方式:敬請於 09 月 16 日(三)前將繳，將繳款憑證黏貼於本表，寄至 RECTC@tzuchi.com.tw，並於傳送後來電確認(04)36060666 轉 3014/3026 確認完成報名程序，報名費收據將於課後寄送。上述資料請務必以正楷填寫清楚，以利製作收據及證書。
- 費用：每人酌收證書費、講義費 NT\$1000，團體報名(達 10 人以上)報名費用每人以 9 折優惠(NT\$900/人)。完成報名者，恕不受理退費。訓練證明於活動結束後統一寄發。
- 繳款方式:彰化銀行花蓮分行(009-8404)，帳號：8404-51-108877-00 戶名：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，並請於通訊欄位註明『人體試驗講習班』。
- 完成報名者，恕不受理退費。
- 課程連線資訊將於課程前三天以 Email 方式提供完成報名之學員，如未收到相關資訊請來信 RECTC@tzuchi.com.tw 或來電 (04)36060666 轉 3014/3026 詢問陳思樺/孫繪茹小姐，未報名者自行加入課程將不予核發相關訓練證明。
- 課程訓練證明若有遺失，恕不提供補發。